

# 四川政報



## 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防止和反对官僚主义的通知

一九八七年七月八日

川府发〔1987〕125号

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反对官僚主义的指示，加强政府的思想制度建设，改进政府工作，有效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行政管理职能，促进全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，现将防止和纠正官僚主义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级政府和各工作部门要认真组织机关工作人员深入学习《国务院关于大兴安岭特大森林火灾事故的处理决定》，重新学习党中央、国务院历来关于反对官僚主义的有关重要文件，结合学习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》和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》两本书，普遍进行一次反对官僚主义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教育。必须充分认识，官僚主义是一种长期存在的、复杂的历史现象，是国家政治生活中广泛存在的一个大问题，是现行领导制度、干部制度存在的一大弊端。防止和反对官僚主义是政府建设的一项长期重大的任务，必须高度重视，经常保持充分的警惕性和自觉性，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

施，不断同官僚主义现象作斗争。

二、在认真学习的基础上，要结合实际，对照检查工作。在工作中属于一般官僚主义现象，要开展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，切实纠正。对因犯严重官僚主义，致使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遭受重大损失的，必须严肃查处。要组织力量，对火灾、堤坝垮塌、交通运输、安全生产、食品管理等方面积压的重大事故，进行彻底清查。在认真查清事实，分清责任的基础上，按照规定，追究有关领导者和当事人员的行政责任，对触犯刑律的，要依法惩处。对任何人都不得姑息宽容。今后，一切重大事故都必须及时如实上报，不得有意拖延，更不得隐瞒和歪曲，并应及时查处结案。

三、要经常把保障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的工作抓紧抓好，严防事故发生，在这方面，如果采取官僚主义的态度，给社会带来的危害将特别严重，必须坚决反对。“预则立，不预则废”。当前，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必须高度重视以下十个方面可能产生的问题：一是工矿企业的安全生产；二是交通运输事故；三是各种火灾，特别是森林、高楼、地下商场大火；四是危房垮塌，特别是中小学校危房；五是食品卫生管理，特别是食物中毒、急性传染病流行；六是防汛防洪；七是易燃易爆剧毒物品的管理；八是仓储货物霉烂变质事故；九是恶性社会治安案件；十是灾区群众生产生活，以及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事故。对此，必须采取严肃负责的态度和一切可能采取的防范措施，及早发现和消除隐患。

四、反对官僚主义要着重抓制度建设。产生官僚主义现象，固然同某些领导人的思想、作风、素质有关，必须加强经常性的思想工作。但是，制度问题更重要，更带根本性、全局性、稳定性和长期性。因此，消除官僚主义的病根，必须在抓思想教育的同时，着重抓制度建设。要在政府系统，认真实行分级领导，分级管理，分级负责的领导体制。有领导地下放行政管理权，切实克服政府工作中存在着的既有不负责的现象，又有包揽过多的弊病。要建立和健全严格的个人负责制，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，省级厅局对每个机关工作人员，包括从厅局长、处长、主办科员到办事员都逐步规定明确的工作职责权限，以便使大家独立负责地处理本人所应当处理的问题，以减少扯皮推诿，并对失职者追究责任，同时对政绩突出者给予奖励。要加强监督检查工作。在行政监察系统未建立健全以前，审计、税务、劳动人事、司法行政等部门要更好地担负起监督检查职责。各级政府在日常政务中，要把催办、检查、落实体系健全起来，以保证重大紧急事务的及时处理。同时，积极发挥人民群众监督、下级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，防止和纠正官僚主义。制度建设，必须及时提到政府工作的议事日程上，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抓，并有人专门研究，在广泛听取机关工作人员意见的基础上，逐步形成适合本机关各工作岗位特点的条文，以理顺关系，明确职责，提高效率，推动政府机关内部的改革。

五、要认真转变机关工作作风，深入进行调查研究。县以上领导干部每年应有三分之一左右的时间深入实际，深入基层，对重大的方针、政策问题进行调查研究，不断提高行政决策和管理能力。全体机关工作人员都要牢固树立面向基层、面向群众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，进一步增强组织纪律观念，改进服务态度，提高工作效率。机关行政负责人要认真研究新时期政府机关工作的特点和规律，加强机关内部的思想、制度和组织建设，充分调动和发挥每个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使政府各部门的工作都能协调一致、高效率地运行，

更好承担起繁重复杂的行政管理任务。

**六、**各市、地、州，省政府各部门对防止和纠正官僚主义，查处重大事故，进行制度建设的情况，年底前要书面向省政府报告。贯彻本通知有何情况，应及时告诉省政府办公厅。